

『易堂真气』长存天地间

□黄允胜



位于宁都翠微广场的雕塑《易堂九子》。

魏禧，“易堂九子”的领袖，清初散文三大家之一，宁都“文乡诗国”的泰斗，在中国古代文学史上闪耀着奇特的光芒。

追寻魏禧，追寻“易堂九子”的人生历程，他们大多出生书香门第，自幼都受过良好的教育。魏禧兄弟（魏际瑞、魏禧、魏礼）出生在一个“素封”之家，祖辈因常行仁义受到朝廷的旌表。明嘉靖年间，魏氏祖先因带头赈灾被皇帝亲赐“圣旨魏门”。魏禧之父魏兆凤曾在崇祯元年以诸生的资格被学使推荐为孝廉，后又推荐为举人。魏家时为宁都首富，这也为他们买山筑寨、广泛交游奠定了经济基础。更重要的是，魏氏三兄弟皆从小饱学、才气过人，期望金榜题名，从而报效国家。魏礼后来曾经追忆：“当时，吾兄弟三人谓科名当探囊得，期以古名臣自致，节烈风采，彪炳史册。”同在宁都的邱维屏、曾灿、李腾蛟和彭任皆为才子，也是望族之后，他们与魏氏一家有世交之谊，从少年求学之时起，七人便意气相投。其中邱维屏家道中落，但并不因此受到冷遇，还深得魏家喜爱，做了魏家的女婿。邱维屏17岁那年，魏兆凤就决定将女儿嫁给他，有人对魏兆凤说：“他家穷啊，连饭都吃不上。”魏兆凤说：“有我呢！”重义而轻利，以学识人品取人，魏氏风范至今仍为世人津津乐道。

邱维屏的祖父邱一鹏是个廉吏，下属为了贿赂他，绞尽脑汁将一只纯金的大盘涂上土漆当作普通铜盘送给他，后被其识破，原物送回。邱一鹏将家训悬挂厅壁，上书“读书起家之本、勤俭持家之本、和顺齐家之本、循礼保家之本”，告诫子孙做人做事要有基本准则。曾灿的父亲曾应遴为官清正廉洁，以敢言直谏闻名朝廷。其在任工科右给事中时，奉命出督江西、广东兵饷，亲自处死了贪赃枉法的奸吏魏桓法。彭士望的父亲临终前反复叮嘱儿子要师从刚正节义、一身正气的贤臣黄道周，做于国于民有用之人。林时益出身皇家宗室，承父袭奉国中尉。在大部分宗室后裔成为横行暴虐、不可一世的败家子时，林时益却怀有四海之志，这与他父亲的严格教育分不开。

1646年冬，魏禧带着彭士望、林时益、魏祥、魏礼、邱维屏、李腾蛟、曾灿和彭任齐聚翠微峰，在魏家居室讲《易》读史，并占得卦象为“易”，故诸子将聚居场所名为“易堂”，“易堂九子”由此而得名。明朝灭亡后，这九位血性汉子不愿归顺清朝，挈妇将雏，以上山避居的方式来表达不忘家国的民族气节与情怀，进行了长达六十二年艰苦卓绝的坚守。“易堂九子”所处的社会环境极端险恶，生存条件异常艰苦，但是他们胸怀天下、不改初衷，砥砺品格、奋力求索，读天下有用之书，写经世济国之文，创办学馆，培养人才，行游万里河山，广交英雄豪杰，开创了那个时代文学创作的清新风气，同时在思想、学术、教育等领域均有重要建树。

其时，“易堂九子”在全国名声大噪，牵引了全国无数文人士子的目光，易堂学派更被誉为江西三山学派之首。易堂，俨然已是清初一座学术文化交流的大本营。最为鼎盛时期，他们在翠微峰建房七十二间，收学徒一百多人，先后创办易堂学馆、水庄学馆和三岫学馆，培养的学生遍及大江南北。其门人诸如颜李学派的重要人物王源、文学家梁份在全国都享有盛誉。九子留下的著作，总计有37种数百卷之多，内容涉及文学、教育、哲学、政治、经济、军事、天文、地理、医学等多方面，单魏禧就著有《魏叔子文集》22卷、《诗集》8卷、《日记》3卷、《左传经世》10卷、《兵谋》《兵法》各1卷、《兵迹》12卷，堪称清初一代文豪。“易堂九子”作为一个文学团体，对清初国文学创作、文学理论的提高和文风的转变起到了积极作用。

尤为可敬的，是“易堂九子”格物致知的治学精神以及磊落坦荡的君子襟怀，九子中谁有缺点、错误，大家都会对他不留情面的批评，直至其认错为止。邱维屏是其中较为沉默寡言的人，他平时一般不大发言，可是一旦争论起来，他会立即变成一头“狮子”，几近咆哮，脾气和嗓门比谁都大。据说，1648年的某个夜晚，邱维屏因为清朝科考会不会继续采用八股文这个问题和魏禧争执不休，以致整晚都没有停止，其声之大，把整座山的人都给吵醒了。当时，易堂的八仙桌上，一盏油灯亮到凌晨，邱维屏在争论中脸红耳赤，脖子上青筋暴起。

魏禧和彭士望也有争论，“往往动色、厉声、张目，至流涕不已，退而作书数千言相攻讦。两人或立相受，或数日旬日意始平，初未尝略有所芥蒂。”所幸的是，争论过后，他们不仅没有绝交，反而加深了情谊。其实每一个人都时常有争论，他们争论的结果是，“诸子中亦意气互激，怒骂出恶声，或号哭欲绝，转盼辄毙，胸中无毫发底滞。”在一场又一场毫不客气的争论中，“易堂真气”展现得淋漓尽致，而正是有他们这种纯粹的书卷气和真性情，经过相互间掏心掏肺的批评、争辩、砥砺，才有“易堂九子”大量不因岁月流逝而消失的真知灼见和千古流芳的诗词文章。

几百年来，易堂九子文化已经成为中华民族文化宝库中的一颗璀璨明珠，成为江西古代地域文化一个重要的展示窗口，更是具有千年“文乡诗国”美誉的宁都优秀传统文化的杰出代表，尤其是魏禧主张的经世致用、积理练识，将宁都的文化地位推上历史的巅峰。魏禧诞辰四百年后的今天，易堂学校、易堂书社、易堂画廊、易堂文创、易堂文馆等“易堂”如雨后春笋，出现在宁都大地上，成为宁都一道亮丽的文化风景。

1659年，明清著名思想家、文学家方以智曾来访易堂，与魏禧等“易堂九子”切磋，盘桓三月之久，临别叹曰：“易堂真气，天下罕二矣！”中国社会科学院的著名学者蒋寅先生说：“易堂是非常特殊的一个文人团体，在中国历史上，我都想不出哪个朝代有这样一群文人团体可以和他们相比。”近代革命先驱梁启超称“易堂九子”“人格很高洁”。毛泽东在《讲堂录》写道：“魏禧破产不为家，有似张良为人。”

“能知足者，天不能贫。能无求者，天不能贱。能外形骸者，天不能病。能不食生者，天不能死。能随遇而安者，天不能困。能造就人材者，天不能孤。能以身任天下后世者，天不能绝。”魏禧在《魏叔子文集·日记》中掷地有声的话语，是他对自我人生的剖析和精神境界的展示，也是“易堂真气”的最好诠释。

翠岗巍巍，真气长存。

文字汇聚神奇力量

□李伟明

周末，在赣州市文化馆参加了一个特殊的读书分享会。与会人员，都是因为共同的兴趣、共同的追求、共同的情怀而走在一起的。读书活动的主角，一位叫唐茂祥的老先生，大多数人在此之前不仅不认识他，甚至连他的名字也没有听过。但他在写作上的精神，却感动了在场的所有人。老人77岁高龄——当然，这并不算什么稀奇事，比他年纪更长的写作者也不乏其人。他的特殊在于，早在25年前，就不幸患了鼻咽癌，而近些年，病情使他既不能说，又不能听，还不能吃喝。在会场，他的鼻腔还插着管子，只能以表情或纸笔与大家交流。就是在这种情况下，老人陆续写下了三部长篇小说，逾百万字，尤其是最新的一部《大河上下》，更是在病床上完成。

70多岁的老人动笔写长篇作品，已够让人惊奇，而以这种身体状况，能达到如此可观的写作数量，就更让人惊叹了。这种精神，如果不是对文学爱得深沉，爱得炽热，那是不可想象的。这些文字，也最能证明老人对文学的那份真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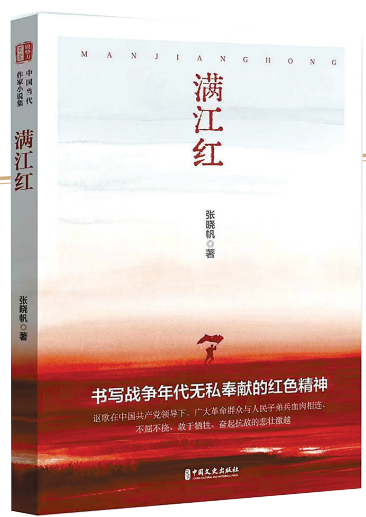
在老人身上，我真真切切看到了文字汇聚成一股神奇力量，让他“以梦为马，书写传奇”。很多身体健康、精力充沛的年轻人，虽然也自称对写作有兴趣，但总是以种种借口不肯多动笔——哪怕是工作上需要，也缺乏勇于吃苦的毅力。面对这么一个特殊的榜样，一切借口都显得苍白无力。

在这里，我们看到，文学是许多人潜伏在心底的追求。就像武侠小说中常有名不见经传的高人突然现身，文学领域也不乏这种情景。民间从来不乏写作高手。有的人，平时不显山不露水，一旦埋藏在他心里的那颗种子被激活，就一发不可收，写作的态度超过许多专业作家。这么多年来，时常听说某个地方突然冒出一个功力不浅的写作者，有年轻的，也有年纪大的。唐茂祥先生就是这种情况，他本非文坛中人，一辈子干的工作和文学毫无关系。十几年前，还有一位后来成了朋友的长篇小说作者，也是从市属企业领导岗位退下后，捡起年轻时的梦想，写起了小说，一部接一部出版，可读性挺不错。另一位朋友的父亲，文化程度不高，却以年近八旬的高龄，写下了一系列回忆性散文，集结出版之后，受到同龄人的欢迎，还带动了比他年纪更长的人也写起了回忆录……而更多的人，则可能只是有这种想法，或者也写了一些东西，但未必有机会呈现给外人共赏。我经常听到一些文化程度并不高的人冷不丁地说，想把某某事情写下来，给后人留下一点东西。有这么多默默无闻的追求者，这也是文学之幸。文学因此魅力常在，青春永驻。

在这里，我们看到，写作可以成为一个人的精神支柱。唐茂祥面对健康的困惑，最终战胜了病魔的挑战，拿出了沉甸甸的成果，靠的就是精神上的力量。长篇小说耗时耗力，一般的写手不敢轻易尝试，而他已悄然完成了三部，可以说很多作家也没有写过这么多长篇。如果不是强大的精神力量，一位癌症患者，哪敢考虑干这种高难度的事？这种力量是神秘的，不可抗拒的，一旦迸发，威力无穷。人就怕失去兴趣，失去追求，失去激情，在困境中让精神世界坍塌下来。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人生面对的坎坷也许是无常的，但如果有坚毅的精神作支撑，便能将一切不利因素皆付笑谈中。对于一个有文学情结的疾患患者来说，以写作为精神支柱，就等于找到了灵丹妙药。

在这里，我们看到，文字或将拓展生命的长度与宽度。不说久远，单说有文字记载的几千年来，世上曾经有过多少人？这个数字肯定是无法统计的。而能留下名字的，都是因为凭借文字，不管是自己写，还是被人写。尤其是那些优秀的写作者，文字铸就了他们的灵魂，文字传递着他们的体温。好作品能够经受起时间的检验，让它承载的内涵流传久远。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写作者应当善待自己的文字，它是甘苦的历程，是思考的印记，是存在的证明。这也是文字最大的意义。不管我们写得怎么样，只要写出来了，就是值得欣慰的。哪怕是它们最终未能实现“不朽”，但只要写过，便实现了表达，收获了愉悦。不读书的人，哪怕物质上过得再豪奢，也只能简简单单活一辈子，其生命在本质上是单薄的。读书的人，可以抵达千年万载的世界，活出万紫千红的精彩。写作更是如此，可以穿越千万重时空，演绎千百种人生。在这种愉悦与共情之中，写作者的生命因此丰富、绵长、厚重、立体。

拥抱文字是人生最美好的体验。在一位老人身上，我们再次见证，写作让人藐视苦难，淡忘病痛。写作让人热爱生活，日益自信。写作可能创造奇迹，实现梦想。写作，值得。



《满江红》

张晓帆女士小说集《满江红》在2023年5月由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

小说集《满江红》以红色题材为主，时间跨度从20世纪三四十年代至21世纪初。这本二十多万字的小小说共有六个篇幅，我把它分成三个部分：一、以南方小城镇为生活背景的三个故事《渔家傲》《满江红》和《大医精诚》；二、带有自述性故事的散文文化小说《江城子》；三、以北方生活为背景的两部小说《醉花阴》和《钗头凤》。

首先是小人物的家国情怀表述。在《渔家傲》中，作者这样介绍主人公：“乌烟筒是渔夫李超群的外号。”“渔家傲，渔家的骄傲也。在《满江红》中，她又是这样介绍主人公的：“池彩虹的大名原定为池熠莲。”池熠莲就是那满江红莲啊。

其次，生动的词牌名借用透露出深厚的文学底蕴。《渔家傲》说的是一个渔夫的天生傲骨；《满江红》讲述的是一个如红莲般性格的女子；《江城子》是武汉江城的一个男子；《醉花阴》则与酒相关；《钗头凤》叙述的是一支风钗的故事。

再次，作家的笔触在行文的纵横捭阖中尽显文字的灵动与趣味。《渔家傲》中作家引用了民间山歌号子；《江城子》《钗头凤》《大医精诚》中则引用了唐诗；还有一些歌词，里面有时能看到名人诗句的身影……汪曾祺说：“从这个意义上说，写小说就是写语言。小说使读者受到感染。小说的魅力之所在，首先是小说的语言。”

读完此书，我不由感叹，张晓帆女士是深谙小说写作之道的。（推荐人：钟风华 李菓晴 声音：钟风华）

推荐方式：

写600字左右的推荐理由并录成180秒左右的音频（也可邀请朋友录制），附上书的封面图。

投稿邮箱：

zkxydb@163.com，邮件标题请注明“180秒荐书”。



马尔克斯遗作《我们八月见》

明年三月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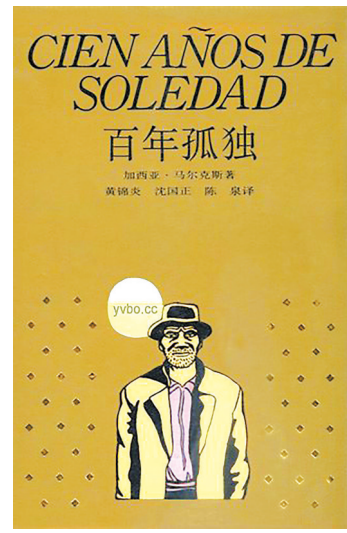
跨国出版巨头兰登书屋在法兰克福书展上宣布，已故哥伦比亚作家加夫列尔·加西亚·马尔克斯的小说遗作《我们八月见》(En agosto nos vemos)将在2024年3月出版，在西班牙和拉丁美洲的上市日期为2024年3月6日，那一天正是加西亚·马尔克斯的诞辰。

未完成作品《我们八月见》厚150页，西班牙画家戴维·德拉斯埃拉斯为西文版绘制了封面。主人公安娜·玛格达莱娜·巴赫是一个50岁左右的已婚妇女。她热爱读书，婚姻幸福，家中总是充满音乐。她丈夫是音乐学院的院长，21岁的儿子在城市管弦乐团做第一大提琴手，18岁的女儿米卡埃拉和外婆同名，任何乐器都能演奏。他们生活在加勒比海沿岸某地，每年的8月16日，安娜·玛格达莱娜都会独自前往附近的小岛，为母亲米卡埃拉扫墓，每次旅行都会独自在酒店度过一夜，与邂逅的不同男子发生婚外情。她严守自己的秘密，却追查丈夫的不忠，只在墓地里向死去的母亲坦白每一个八月的经历。

尽管遗作该不该出版总是存在着争议，但哥伦比亚作家胡安·加夫列尔·巴斯克斯认为这是好事。他今年早些时候告诉英国《卫报》：“你必须知道怎样阅读：这不是完成的作品，加西亚·马尔克斯是一个非常谨慎的匠人。但我们可以享受它现在的样子：一位伟大艺术家的未完成作品。没有理由剥夺我们的这一乐趣。”

2014年4月17日，加西亚·马尔克斯在墨西哥城家中去世，享寿87岁，骨灰后来分葬墨西哥城和哥伦比亚的卡塔赫纳。他最著名的作品是1967年出版的长篇小说《百年孤独》。长篇小说《霍乱时期的爱情》(1985)、《族长的秋天》(1975)和回忆录《活着为了讲述》(2002)也有很高的知名度。

根据塞万提斯学院的统计，加西亚·马尔克斯是21世纪读者最多的拉丁美洲作家，并已经取代《堂吉珂德》的作者，成为译本最多的西班牙语作家。（康慨）



格非曾是中国文坛“先锋五虎将”之一。我读过格非早期的作品《褐色鸟群》等，是那种接近迷官式的文本构建，充满隐喻和神秘色彩。阅读他的长篇小说《望春风》，很明显感觉到，他的写作风格发生了很大变化。语言变得更平实，亲民，故事变得更容易进入、读懂，对读者的适应度从小众走向了大众。

《望春风》这部小说的时间跨度有50年之久，对一个乡村的历史变迁和精神流变进行了微缩式展现。作家立足于自己熟悉的江南乡村，以一份慈悲之心，尝试理解生活和流转在土地上的每个普通人。这是格非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江南三部曲”后的一次全新尝试，也是对半个世纪中国乡村文明史的一次隆重致敬。

故事发生地儒里赵村，是江南一个传统简朴而风景如画的乡村，赵氏号称祖先是世代簪缨的高门望族。主人公赵伯瑜身世坎坷，从小不知道母亲是谁，做算命先生的父亲又在他少年时自杀身亡。长大后，赵伯瑜的母亲突然传来音讯，并安排人将他带到母亲所在的地方生活和工作。遗憾的是，他最终没能与母亲见上一面。

故事的最后，赵伯瑜回到儒里赵村，与他生命中如母如嫂的春琴结为夫妻，住在当年父亲自吊自杀的破庙——便通庵里，重新开始自给自足的农耕生活。他们的选择，相当于重返一种怀念中的过往。至于能坚持多久，小说没给出答案，而是将想象空间留给了读者。从历史意义上看，小说安排赵伯瑜回归村庄，其实体现的是格非对故乡和农耕文明的一种寄托，可以说是乌托邦式的精神回归吧。也即，表面是回归，实则告别。

格非说，他写这部小说缘于弟弟带他去看老家，他发现老家没了。他说：“全部都是一片瓦砾。因为大家知道，城市化。可对我来说，意义有所不同。在细雨中坐了两个小时，坐在家门口的废墟上。虽然四周空无一人，就好像听到了我的邻居在说话。”

小说读到最后，会有一种很强烈的荒芜感：“我朝东边望了望。我朝南边望了望。我朝西边望了望。我朝北边望了望。”这里的“望”，给人一种一望无际的空的感觉。

“到了那个时候，大地复苏，万物各得其所。到了那个时候，所有活着和死去的人，都将重返时间的怀抱，各安其分。”这样的描述，难免让人内心微微一颤。我想起了故乡的老屋，那空下来的场院、被砍伐的杉树、不知所踪的牵牛花……所有熟悉的、热爱过的事物，都在我们全家离去后，变得面目全非。当然，我也看到新修的道路在这座村庄里延伸，新生的婴儿在这座村庄里长大，一种全新的乡村生活秩序，像藤蔓一样在这座村庄里重新铺开。

一部《望春风》，与其说格非在写江南乡村的变迁，不如说他在写时间。时间永远是 strongest，最能摧枯拉朽的东西。世界上的任何人、任何事，最终都将臣服于时间。故而，格非对乡土文明和乡村生活的追怀之意义，不仅在于过去的50年，也在于我们正在经历的现在和不可知的未来。格非 著 译林出版社

重返时间之河

□朝颜

